請完成後以任一方式回傳：

Email：th-maylee@mail.taipei.gov.tw

傳真：27093227

**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**

**有條件開放補助計畫研習課程具結書**

立書人：ˍˍˍˍˍˍˍˍˍ（社團負責人/個人申請者或班隊班長）

向貴會所提之申請案：ˍˍˍˍˍˍˍˍˍˍˍˍˍˍˍˍˍˍˍ

**因應防範新冠肺炎二級警戒有條件開放靜態實體課程（歌謠班、舞蹈班及無法戴口罩上課之類別--如吹管類樂器吹奏，9月16日後仍暫不開放），本班茲具結下列防疫事項：**

一、落實實聯制，上課場地為單一出入口管制。

二、量測體溫，手部清潔消毒，額溫超過37.5度不上課。

三、全程戴口罩，禁止飲食(生理需求飲水除外)。

四、維持室內1.5公尺社交距離，採梅花座。

五、遵守各場地容留人數管制(2.25m2/每人，最高上限80人)。

六、倘未落實或違反相關防疫規範，將依規定立即停止上課。

七、其他未盡事宜悉依中央及臺北市政府相關防疫規定辦理。

此致

臺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

 立具結書人（簽章）：ˍˍˍˍˍˍˍˍ

 聯絡電話：ˍˍˍˍˍˍˍˍˍˍ

 中華民國年月日